

泉州市第二实验小学

泉州市第二实验小学

2023年秋季课后延时服务收费明细公示

根据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泉州市教育局 泉州市财政局《关于市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课后服务性收费标准和有关事项的通知》（泉发改【2023】148号）的精神，现就2023年秋季课后服务收费情况公示如下，请家长和社会给与监督。

一、收费标准：

课后服务费标准：每课时收费标准 1.8 元/生。

二、收费明细：

班级	人数	总课时数（节）	总收费（元）
一年一班	49	1569	2824.20
一年二班	48	2256	4060.80
一年三班	48	1814	3265.20
一年四班	48	1978	3560.40
一年五班	48	1842	3315.60
二年一班	50	2729	4912.20
二年二班	49	2762	4971.60
二年三班	49	2340	4212.00

班级	人数	总课时数(节)	总收费(元)
二年四班	49	2421	4357.80
三年一班	48	1991	3583.80
三年二班	49	2025	3645.00
三年三班	47	1934	3481.20
三年四班	47	2084	3751.20
三年五班	48	2222	3999.60
四年一班	55	2140	3852.00
四年二班	55	1932	3477.60
四年三班	55	1755	3159.00
四年四班	55	2096	3772.80
五年一班	55	1737	3126.60
五年二班	55	1770	3186.00
五年三班	55	2065	3717.00
五年四班	52	1581	2845.80
六年一班	54	1818	3272.40
六年二班	53	1767	3180.60
六年三班	55	1224	2203.20
六年四班	52	1469	2644.20
合计：人民币玖万贰仟叁佰柒拾柒元捌角整			92377.80

三、监督电话：1. 12315 2. 0595-22196525(总务保卫处)



泉州市第二实验小学

2024年1月23日